

# 2023年小狗莱西读后感(实用5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小狗莱西读后感篇一

狗，人类的朋友，它可以帮助人们做许多事。只有做一个爱狗的人，狗才会全心全意为你服务。今天我便读了《灵犬莱西》这本书，读完后我发现我完全沉浸在了对莱西深深的敬佩中。

这本书以事件发展顺序为文章的“生命线”讲述了莱西被老公爵用钱买去后，因为不舍小主人经过千难万险成功回到小主人身边这段曲折离奇故事。狗也是有思维的，你对它好它便会永远记住你，感谢你。书中小主人：乔爱莱西情同一江春水感动着所有人，正因为乔对莱西的爱才让莱西愿意永远留在他的身边。

爱必须全心全意，狗对人忠臣的前提是你要让它感到温暖，爱所有的动物都要如此，付出了才有回报！

有一些人为了寻找快感不顾动物的感受而虐待它们，这些人的自私，让许多动物失去了生命，更让它们对人类产生了恐惧，人类做为地球的主宰者更应该保护动物，保护这些因人类大肆枪杀濒临灭绝的物种，让人与动物之间的关系间漆上一面“防火墙”

真正爱动物的人因为不求回报，无私的把爱奉献给你喜爱的动物。破坏生态平衡的是人类，修复它们的更应是人类。

## 小狗莱西读后感篇二

这是一本关于一只狗的回家路的书。也是一本关于信念的书。没有什么能阻挡住一只狗回到家中的步伐。

经过老师的推荐，妈妈给我买了这本书，让我回到家中去阅读。

这本书的作者是埃里克·奈特，既是作家，又是剧作家。生于英国西部约克郡少年时代移居美国，婚后定居于宾夕法尼亚州1943年因飞机失事不幸身亡。灵犬莱西成书于1940年1943年被搬上荧幕小说和电影都获得了空前的成功，此后多次被拍成电影和电视剧感染了一代又一代观众。

其中让我最感动的是，莱西从千里之外跑到了自己的主人的家，回到主人的身边，尽管她已满身伤痕，甚至都快要没有生命了，他还在想着跟主人的约定。我不禁想，他到底有多想念乔啊？当最后莱西回到乔的学校的时候，看着乔和莱西重逢，并且紧紧抱在一起。我不禁眼眶湿润，心中对莱西的敬佩和喜爱之情油然而生。莱西是一条好狗，我不禁想是什么东西让莱西能够走这么远的路程？那当然是他那坚定的信念了。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人和动物是最好的朋友，尤其是狗。还有只要我们都有一颗坚定的信念，没有什么事情是完不成的。

## 小狗莱西读后感篇三

妈妈给我了一本书叫《灵犬莱西》，故事大概的情节是这样的：在一个小村庄里，那里的人都靠挖煤为生。有一家人养了一只狗，名叫莱西。莱西每天都按时接小主人放学。后来，因为家里穷，就把莱西卖了，买到一个老公爵家。莱西总是再三逃跑，在这段时间里，莱西经历了千山万水，才回到自己思念的家乡。

读了这个故事，我真的感到。读到一半的时候，我都哭了。因为莱西在路上忍着饥饿，还有的时候被人打了。莱西做事贵在坚持，我觉得莱西真的很棒。

## 小狗莱西读后感篇四

《灵犬莱西》是我今天读的一本书，它让我读到了牧羊犬对主人的忠诚，让我知道信念是有如此大的力量。

莱西是一只聪明的牧羊犬，小男孩乔一家都爱它。但因为乔的爸爸山姆失业了，父母在无奈之下只好把莱西卖给老公爵。莱西由于想念小主人乔，多次出逃，但还是屡次被山姆送了回去。后来公爵带着莱西迁到了苏格兰北部的庄园，莱西又因为思念小主人而逃了出来，这一次，它跋山涉水，走了足足四百英里，途中奔腾的大渡河，狂风暴雨的折磨，疾病的困扰并没有阻止它的前进，只因为那个坚定的信念。

在莱西被卖给公爵之前，村里的人都说莱西像一个钟一样准时，每到下午四点，莱西都一定会到小主人乔的学校门前接乔回家。就是一位那种想去接乔放学的冲动和信念，使莱西一次又一次的逃跑。在逃跑的途中，它脚上的肉垫伤痕累累，刺扎进了肉垫间娇嫩的薄膜，化脓了。在翻滚的河流中，它在岩石上撞断了一根肋骨。身体不断的受到伤害，可是莱西依然没有放弃，还是不断的继续前进，因为它心中的那个信念总是在不断的提醒它：小主人乔在思念它，在等待它。

这个故事告诉我：只要有那份想做的信念，坚持下去，哪怕是千辛万苦，也要尽力去做。

## 小狗莱西读后感篇五

这本书作者是埃里克·奈特，他记下自己的牧羊犬莱西的英勇的回家故事和她让人感叹的精神，也就是这本书！

这本书主要内容：莱西是一只住在北英格兰的一户穷人家的牧羊犬，她被主人卖到了苏格兰一家富人手中，但她最后又跑回旧主人那里，那里才是她真正的家，是任何人都阻止不了她的信念，在学校门外迎接小主人乔。

读了这本书，我的感受是：莱西在这次旅行中成长了，因为是她第一次独自出行，在荒野里，没有人照顾她。那她要生存，就必须历经种种苦难，要自己捕食，要被人们误伤，要学会独立，才能生存，而且长了不少知识，见过各种各样的人，有好的，也有坏的。所以才能征服了她的新主人，让她过快乐的生活，还有懂得了莱西的信念，在她心中的家，虽然就那么一个，但她并没有因此放弃和她要好的朋友。她被两只家狗追咬时，其中一只被她踩在脚下，另一只在向她磕头求饶。按道理来说，她会把那只被她踩在脚下的那只狗咬死。可她是不会乱杀同类的，她放了伤害自己的人，就走了。她也得到了保护，有人误会她了，叫同伴把她用枪射死，不知什么原因，同伴没开枪，反倒骗同伴说子弹用完了。还有一次，她饿了，好心的人给了她一块牛肉，她朝南走，莱西可真了不起，居然可以从苏格兰走到英格兰，600多公里呢！所以说：“日日行，不怕千万里；常常做，不怕千万事。”我还感受到了莱西对朋友的宽容和对恩人的回报。以上就是我对这本书的感觉，谢谢，再见！